

目 錄

前言	i
----	---

上 編：詩

雷聲與蟬鳴	2
中午在鰂魚涌	7
浮藻	13
雲遊	20
連葉	28
太陽升起的頌詩	32
交易廣場的夸父	37
給苦瓜的頌詩	41
樓梯街	46
萊茵河畔的兵馬俑	50
雞鳴	55
關雎	60
馬蒂斯旺斯教堂	65

中 編：散文

書與街道	70
遠去的人	77

石也活着	85
賴床	91
美人魚和野兔 —— 談聶魯達的兩首童話詩	94
母親	101
與葛拉軾遊新界	105
吉澳的雲	116
在地下車讀詩	122
昆明的紅嘴鷗	128
電車的旅程	136
越界的月亮	143
十三歲那年	147
走過老區	152

下編：小說

養龍人師門	160
剪紙（節選）	199
煩惱娃娃的旅程	217

附錄：《文學世紀》訪也斯	233
--------------	-----

後記	252
----	-----

前言

梁秉鈞，也斯這個名字，同學可能早有印象，因為不少老師都有選教〈給苦瓜的頌詩〉一詩。不過，梁秉鈞除了是詩人外，也是散文家、小說家、學者、攝影師、影評人、跨媒介藝術家。一般來說，寫詩時他會用本名梁秉鈞，寫其他作品時則較多用筆名也斯。也斯是他中學時便開始使用的筆名，「也」和「斯」都是古文中的虛字，梁秉鈞將之「隨便拼成個沒有意義的符號作筆名，希望由我自己來給予它新的意義」^{〔1〕}，五十年後，「也斯」成為了香港文學的一個重要符號。也斯自六十年代初開始寫作，按二〇一四年《回看·也斯》回顧展的紀念文集集中的年表，他的創作、評論、編彙、翻譯的作品共逾百種，堪稱著作等身。

也斯在香港成長，在香港接受教育，在香港開始寫作，五十年不綴，對香港有深厚感情，寫下大量以香港為題材的作品，無論是大街小巷、郊外山水、尋常百姓，以至土產食物，都曾出現於他筆下。鰂魚涌和樓梯街因他而與詩連上關係，地下車和電車因他而添了文藝氣息，鴛鴦與盆菜更因他有了不同的滋味。沒有香港，不會有今天的也斯；沒有也斯，今天香港文學的面貌也會不同，他一生致力於訴說香港的故事，以文字呈現對本土的情懷，是一個真真正正的香港作家。

也斯是一個香港作家，同時也是一個超越香港的作家。他在七十年代已開始在港台兩地介紹法國新小說、美國地下文學及拉丁美洲小說，是第一位在香港深入推介加西亞·馬蓋斯^{〔2〕}、聶魯達和波豈士等南美大師的人。他的作品有英文、法文、德文、瑞典文、日文、韓文等多種譯本。台灣著名詩人夏宇曾說過也斯的作品啟發了她；李歐梵教授稱他是「最有國

上編： 詩

我們發出同樣的聲音又失去彼此

在風中互相試探還不如

自然探首，意義會逐漸浮現的

際視野和多元文化敏感的人」；^{〔3〕}德國的顧彬教授說他是「罕有地具有國際視野的香港作家」。^{〔4〕}

要在有限篇幅內編選一本也斯選集是一件很困難的事，幸好，本書選文的工作主要由吳煦斌負責，以她對也斯的了解，有她費心，我和凌冰就可專心寫作品賞析。目前書中選詩十三首，賞析由我負責，選散文十四篇，由凌冰賞析，小說則凌冰寫〈養龍人師門〉，我寫〈剪紙〉和〈煩惱娃娃的旅程〉，合共三篇。

這本書對我們來說是一個十分珍貴的紀念，我們認識也斯四十年，一起開讀書會，談文論藝，並在也斯的鼓勵下，開始文學創作和參與《大拇指》的編務工作。正如凌冰所說的，我們的文學經驗「一切緣於也斯」。這次為也斯編寫這本選集，算是我們答謝他的一個小小心意。在編寫此書期間，也斯的母親辭世。伯母一直是《大拇指》背後的守護天使，有很長的一段時間，《大拇指》的編輯工作都在也斯家中進行，伯母不以為煩，還多所關懷照顧，本書收入了也斯四十年前所寫的〈母親〉一文，正好向她致意，也使這本書更有意義。

如前文所言，也斯的作品甚豐，限於篇幅，這本選集未能包括也斯的各類作品（如評論、影評），不能全面反映他的作品風格和成就，但如這本小書可以引起同學對也斯作品的興趣，日後更深入探討他的作品，那便於願已足了。

李孝聰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1〕 見劉燕子、秦嵐、赤崛由紀子的〈也斯專訪〉，收於曾卓然主編《也斯的散文藝術》，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

〔2〕 近年一般譯作加西亞·馬爾克斯·馬奎斯，這裏用的是也斯當年的譯名。

〔3〕 見李歐梵〈憶也斯〉一文，發表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九日《明報》〈世紀版〉。

〔4〕 見吳風編《也斯卷》內之〈梁秉鈞小傳〉，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

吉澳的雲

【題解】

也斯在《山水人物》一書的〈前記〉寫道：「我接觸的多是平凡的人物，尋常的風景，於我有道理，便提筆寫下來了。」「（我）從未在失眠的晚上，計劃征服沒有人到過的高山；對我來說，有人才有趣……」也斯寫的遊記，不會成為旅遊指南，不是說他的遊記沒有敘事寫景成分，而是他寫出對景物的看法、對人物的感情，更值得讀者細味。葉輝對此指出「發覺」一詞，認為「發覺」對也斯是重要的，他一再在平凡的旅程中發覺「事物的靈魂」。^{〔1〕}以〈吉澳的雲〉一文為例，透過發覺「事物的靈魂」，歸結到「有人才有趣」，事物與人，有機聯繫在一起，既狀景寫人，又「於我有道理」，寓情於景，成為也斯散文中獨特而亮麗的風景。

【文本】

吉澳的雲真有點特別。可是，特別的地方在哪裏呢？一時也說不上來。

吉澳是香港最北端一個離島，鄰近沙頭角。每到星期日，才有一班船由馬料水前往。船期：早上十時四十五分，下午五時。時間不多。所以，在吉澳，當你朝着最遠的一片雲走去，很可能結果走到一半，然後就選擇一條分歧的路，彎回來；沒多久，就回到曬着魷魚的村子，回到原來出發的地點。

碼頭面向着鴨洲。遠一點：沙頭角；再遠一點：大陸。碼頭背面是澳背塘村，背向這一切。背向這一切的村中近海灘的一所老屋子前面，一對老人家坐在那兒。老公公坐在門前的凳上，阿婆坐在門檻上，他們在看雲。

於是你也看雲。你發覺吉澳的雲是有點不同。這裏出產的雲，實鼓鼓的一大團，久久不改變一下姿勢，就像四周連綿的山。老人家坐着，動也不動，看雲；雲也坐在那兒，動也不動，看他們。你簡直會以為他們是打算永遠這樣看下去的。又有一些雲，在山頭，一片一片佈滿藍天，就像碼頭晾曬的魚和魷魚，一尾一尾的，在那裏永遠睡着了。

也許，吉澳的雲的秘密是它們不大動。一般的雲走來走去、結合、變幻。這裏的雲卻像這裏的人，懶洋洋坐在樹下、屋內、門邊，看着一星期才來一次把這兒弄得熱鬧起來也骯髒起來的遊客。他們是不動的，彷彿正在搧扇或聽收音機，回憶往昔或懷念離開了的人。

我們，剛好相反，時刻都要走動。站在這村子的海灘上，看着大海永恆地沖上來的垃圾，又想是否可以涉水走到對面的小島去。那兒水很淺，退潮時一定可以走過去。但對面那兒也不是甚麼小島，只是一塊露出水面的草地罷了。在那草叢中，那一點白色的是甚麼？一點泡沫？還是一片天上掉下來的雲？

「不，是一頭鴨。」

「不，不，是一頭白鳥！」

那頭白色的鳥兒，伸縮牠的頸子，一前一後的，好像在啄食或舒伸，動個不停。

「不，那只是一片白紙呀！」

看清楚了，原來是一塊白紙，頂端成長條狀，風吹動了，就好像搖擺的鳥兒的頸子。我們不禁笑起來。在背後，那兩個老人家卻一直沒有注意，我們想像中這頭活動的白鳥。

我們不願留在一個地點。等證實沒法涉水過去，等知道白鳥是虛幻了，我們又打算沿海灣走，看看那邊半山築成的新路。

海灣的路難走，有時是礁石，有時是下陷的軟泥和水窪，有時跑出一頭黑狗來。在沙灘那兒，一列列由大海沖上來的沉積的雜物：膠袋、汽水罐、木枝、垃圾。不過，我們也找出一些時間，抬頭看看天上的白雲。一列列白色、凝定不動，由澄藍天空的大海沖過來淤積事物。

半山的新路是為了建機場。一幅突出的平台，上面寫着一個H字，用作直升機場。這兒是新建成的，將要把飛翔的新事物，降落到這古老的漁村來。新路通向半山，在綠林中剗出泥黃，露出禿石。平台上涼快。有很多風。將來直升機降落的時候，一定帶來更大的風，使兩旁的樹木擺動折腰。

我們，無所事事的，坐在半山的樹蔭下，又用石頭去虐待一顆松樹的松子。

白雲看着我們，並不表示意見。

我們抬頭看雲，看了一會，又不耐煩了。再說，我們的時間也到了。走新路還是舊路回到碼頭？我們想走新路，只是不知要走多久。新路通向遠處一片雲。但在吉澳，因為船期限制，你只能往回走。

於是沿海邊回來。這一次，容易得多。不用踏上水中的石頭，不用摺起褲腳，全是軟泥的地。再想想，原來潮退了。海岸與對開的草地，現

在相連在一起。短短的時間，一切改變了。

沒有變的是向着沙灘那所老屋子，和屋前的一對老人。老公公坐在門前的凳上，阿婆坐在門檻上，他們在看雲。

我們坐在門前休息，也看雲。這些雲這麼悠閒，像吉澳本地的人。那邊一團雲是坐在碼頭的老人；那邊那團是坐在警崗門前聽收音機天空小說的老人；那邊那團是站在門邊喝啤酒的老婦人；那邊那團是低着頭做膠花的……一個一個老人，兒女離開了，到市區或英國工作，只有他們留下來，在那些攀滿綠色藤蔓的破牆前面。

我們問老公公在這兒住了多久。「二十多年了，」他說。當我們指着前面對出去的海上的雲說像甚麼生物，他也說：「像老虎一樣。」可是，那團雲更像一頭綿羊或水牛，然後，當我們坐得夠久，輕浮的嘩笑的聲音逐漸靜默下來，就可以看見它慢慢移動，散開，一條腿緩緩分裂出來，絲縷的雲像崩場的牆壁冒出的煙塵，無聲的碎屑散落歸向太空。

一九七八年

【賞析】

可堪細嚼的雲

王維有兩句詩：「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千古傳誦，但作者並沒有沿用王維詩意，而是就地取材，結合當地的人，把「看雲」翻出另一層意思來。

文章開首寫道：「吉澳的雲真有點特別。可是，特別的地方在哪裏呢？一時也說不上來。」賣了關子，似乎要把「特別」之處留待後面才揭

曉。透過作者敏銳的觀察，環境、氣氛的營造，人物互涉，情景交融，並不是一下子道出來，而是一點一點的凝聚，愈讀到後面，文章的韻味愈見濃密，隱藏在背後的感情才慢慢滲透而出，含蓄蘊藉，相當自然。

作者剛踏足吉澳這個離島，便觀察到一對老人，坐下來看雲，於是也看雲：「這裏出產的雲，實鼓鼓的一大團，久久不改變一下姿勢，就像四周連綿的山。老人家坐着，動也不動，看雲；雲也坐在那兒，動也不動，看他們。你簡直會以為他們是打算永遠這樣看下去的。」寫雲的不動如山，其實也是寫人的不動，反過來亦然，可以說是人景互合。「這裏的雲卻像這裏的人，懶洋洋坐在樹下、屋內、門邊……」

然而，坐着看雲的是甚麼人呢？都是老人。甚至在島上繞了個圈回來，作者發覺那對老人連坐的位置都絲毫未變，仍坐着看雲。這裏的老人似乎都無所事事，只有懶洋洋地看雲。慢慢讀下去，就發覺作者寫老人的悠閒，只是表面，關鍵在於「一個一個老人，兒女離開了，到市區或英國工作，只有他們留下來，在那些攀滿綠色藤蔓的破牆前面」，寫雲，是烘托老人的寂寞，「他們是不動的，彷彿正在搧扇或聽收音機，回憶往昔或懷念離開了的人」，回憶往昔、懷念遠人，似乎是老人可堪咀嚼的晚景，雲無大變化，留下來的回憶和懷念，也近乎永恆。這裏的年輕人都離開了，留下老人們，如藤蔓附着破牆生活下去。作者的比喻，往往取自目前，總是用得那麼貼切自然，一點不着痕跡。這類比喻，文中俯拾皆是。

文章末段，寫他們問坐下來看雲的老公公海上的雲像甚麼生物時，他說像老虎，但他們覺得「那團雲更像一頭綿羊或水牛」。這裏應該不是故意和老人唱反調，而是借物喻人，指出這個在這島上住了二十多年的老人，一點也不像老虎的兇殘，而是馴良似綿羊、勤奮如水牛，默默耕耘，把兒女撫養成人，兒女遠走高飛後，仍一直守護家園而全無怨言。讚揚老人，卻一點也不過火，寫來含蓄，意味深長。

最後，作者這樣寫雲：「它慢慢移動，散開，一條腿緩緩分裂出來，絲縷的雲像崩塌的牆壁冒出的煙塵，無聲的碎屑散落歸向太空」，既寫出雲最終會消散的命運，於人，何嘗不然？這樣收筆，可謂餘音裊裊，不絕如縷，回味無窮。

【注釋】

〔1〕 見〈也斯散文中的山水和人物〉，收於曾卓然主編《也斯的散文藝術》，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

在地下車讀詩

【題解】

一座現代城市要發展，向高空、也要向地下爭取空間，地鐵似乎是必然的產物。龐大的地下「機械血管」朝四方八面延伸，隆隆的節奏，金屬的車廂，擁擠的人羣，有人認為在這樣冷峻而繁忙的氛圍中讀詩，似乎格格不入，甚至是荒謬的事。這篇散文，寫於一九八四年，當時作者在港大任教，藉着在地鐵車廂裏為準備一堂英詩課，思緒不斷在現實與回憶間遊走，一時參照英詩文本，揣摩着該選甚麼詩來給學生閱讀，一時又不忘觀察周遭人物和神態的活動，以對面一個為應付考試正努力背誦英文筆記的年輕學生作對比，指出看一首詩應有的態度，暗示在這個紛擾的現代社會中，求知與做人也應有真切的體會，不要失去個性。

【文本】

灰灰的外衣。織針一上一下。渴睡的臉孔。早晨的百葉簾還未拉

開。一個人坐在那裏，不自覺地向另一個人滑過去，彼此連忙各自移開。拉上的百葉簾拉得更緊。座位間留下比剛才更闊的空間。車在太子站停下，一下子湧上來滿車的人，把空間都填滿了。我又低下頭，準備手上的英詩。七時三十分的葉慈或艾略特或奧登，不見得比毛衣或早報或商業英語更加荒謬。一個年輕的學生，在對面努力記憶手上的英文筆記。同樣是打字的白紙罷了。同樣的時時分心，讓眼前的世界湧進紙上的世界。人羣中這些臉孔的魅影：潮濕黝黑樹幹上的花瓣。有了地下鐵路，香港學生會對龐德的地下鐵路車站感受深一點嗎？城市是轉變了。站在月台的這一邊，隔着陷下去的軌道，眼睛瞪着對面一張大大的廣告。我們走了很長的路來到這裏，美國香煙廣告企圖左右你的看法，說服你照它的意思才是一個獨立女性。我離開的時候還沒有地下鐵路，也還沒有許多其他東西。所以你一回來就着涼了，敢情你忘了這城市冬天的氣溫。地下車隆隆駛近來，又隆隆駛開去。在黑暗中隱沒。總有一些灰暗的，黏滯的東西，逐漸圍攏過來，環繞在事物周圍，令事情失去光彩。我擠在地下車的人羣裏，留意看一個空着的扶手如何努力隱藏它的顫慄。我望出窗外，看見許多煩躁的臉孔。我坐在等候「釣泥蟻」的計程車裏，忍受着早晨節目主持人對人生和愛情一些定型的見解。人生就是這樣了。一些混濁的煙霧，逐漸圍攏過來。黃昏攤開朝着天空，好似病人麻醉在手術桌上。但也許講艾略特也是不夠的。我們這一代一開始就接受了艾略特對城市的看法，然後愈長大就愈離開他，希望有一個更廣大更澄明的世界。那些潮濕的靈魂，沮喪地發芽。應該還有別的甚麼才好。我們對面的年輕的靈魂，不要再沮喪地發芽吧！他們生長在不同的背景之下，有自己的生命，需要找出自己的看法。我寧願講聶魯達，在課程裏偷偷插上孩子的腳。我寧願講里爾克。讀了葉慈的麗達與天鵝也來比較讀讀里爾克的麗達吧，那不是關於暴力，那是關於愛的。來讀讀奧登吧，看他怎樣寫過澳門和香港，寫過一個中國的

士兵變成泥土，為了叫有山，有水，有房子的地方也可以有人。奧登也寫過香港？你一定很奇怪了吧？你一定以為，英詩就是一些陌生、遙遠，毫無關連又必須苦苦背誦的東西？糾纏在過去中六的考試課程、種種關於詩體和節拍和押韻的規則、讀音和生字中，只有朦朦朧朧的了解，老師抄下的模範答案。本來有生命的英詩，不是很容易也變成資料？變成生硬的、破碎的，與現實無關的東西？車在太子站停下，一下子湧上來滿車的人。我們擠在人羣裏，談對一首詩的解釋，四周默默垂首的人，也進入我們所說的詩句之間了。當你在課室裏說到佛洛司特的樹，你的手無意中就會指到窗外實在生長在那裏的一列綠樹。當他說到一首詩是關於年輕人、成長和期望的，他無疑會想起坐在他面前那些人的年齡和各自的環境，也會想到他們的將來吧。我又低下頭，準備手上的詩。那首詩是關於一個正在戀愛的女子。她感到自己透明如水晶的深處，黝深、靜默。她問：生命要伸往何處，黑夜要從何處開始？我可以逐漸感到某種安靜、溫柔的質素。在隆隆的地下車的節奏中，另外開始了一種新的節奏。我們在有花的路上行走，我們走上斜坡，我們開始一日的工作。白日逐漸成形。有時走過看見太陽從灰雲後出來，滿天散佈雲絮，巨大的天橋投下斑駁的影子在人家牆上。乍暖還寒的日子，我們一起來看印象派的繪畫和史提芬斯的詩。那些薔薇色的巧格力和穿上小丑彩衣的海洋。那些童真的眼光。撥開雲霧，用新的眼光看這個世界。不過雲霧會一次又一次圍攏過來。史提芬斯也知道的，所以他說他那些成羣的鴿兒，在黃昏時，一邊沉下一邊畫出曖昧的波紋，墜向黑暗，但卻伸展着翅膀。不，現在還不是黃昏，是一天的開始，像我們說的那樣。我坐在雙層巴士上，經過公園，突然瞥見從來沒留意過的一角風景。我坐在小巴上，旁邊一個瘦小的男子不斷向膠袋嘔吐。他在怡東附近的油站下車，向前走，小巴趕上他身旁，司機問遺在椅上的膠袋可是他的？他慌張地搖頭，鄉音令人想到他是新來的移民；他加快腳

步，瘦小的個子消失在前面的人潮中。我在小巴上準備史提芬斯，並不特別感到荒謬。因為詩本來也包括各種各類的人，那些懷抱中的小孩、自閉的女子、那些傷殘和孤獨的人、充滿了孤僻或懷了恨意的人，我們不都在里爾克的詩中見過？而詩，比如里爾克的詩，本來就可以是包容一切，撫慰一切，承托一切的一隻手掌。如果我們沒法把這些說出來，那是我們還不夠深厚罷了，並不是說詩是可笑的。當然了，關於詩，也有那些狹隘的話，又像煙塵一樣圍攏過來。說詩該有怎樣的格式，該有怎樣的規則，又想把每人的自然節奏，壓扁成劃一的節奏。大概是地下車這樣隆隆的劃一的聲音罷。奇怪，為甚麼總有些灰暗的、黏滯的東西。早晨電台裏那些人生金句，彩色周刊裏瑣瑣碎碎的冷言冷語。車在太子站停下，一下子湧上來滿車的人。地下車裏每個人垂下頭，拉上自己的百葉簾。我有點喪氣，但我正在準備的真是一首好詩。我慢慢地看，感到裏面的那種溫柔，那種又是放開又是緊抱的感覺，感到心胸那麼廣大，可以連星星也包容在內的感覺。看一首詩總是需要緩慢地仔細地反覆地看，然後你逐漸感到開朗一點、舒暢一點，好像在沒有空間的地方開闢了一個空間。看到一首好詩我總會認得的。你（我為甚麼不可以把任何一個他稱作你呢）這個坐在對面努力記憶手中的英文筆記的年輕學生，你看我手中的白紙一眼，你是覺得紙上朦朧的字體是斑駁的投影，曖昧的波紋？呵，不是，你茫然地朝前看，只是為了背誦，想把紙上的東西記牢，回去考試的時候說得出來。我也是想捉住甚麼，剛才讀到想到的那一種輕柔的感覺，我想讓它留得長久一點，直至回到課室，儘管有點笨拙地把它說出來，告訴其他人。

一九八五年六月

【賞析】

讀一首詩的態度

本文長約二千字，但不分段。先看開頭幾句：「灰灰的外衣。織針一上一下。渴睡的臉孔。早晨的百葉簾還未拉開。」一連幾個短句，如詩般跳躍，節奏感強，意象紛呈，令人以為讀的不是散文，而是詩。自此，作者的意識不斷流動，寫來不一定按照傳統散文起承轉合的法則，一些意象好像互不關涉，有時甚至融入一些英詩句子，整體來看，卻鋪排自然，一點也不刻意。本文形式看似輕盈，所承載的意念卻可以很沉重，一如文中對一首英詩的評價：「在隆隆的地下車的節奏中，另外開始了一種新的節奏」，是一篇十分耐讀的散文。

作者這樣寫那個苦苦記誦英文筆記的學生：「七時三十分的葉慈或艾略特或奧登，不見得比毛衣或早報或商業英語更加荒謬。一個年輕的學生，在對面努力記憶手上的英文筆記。同樣是打字的黑紙罷了。同樣的時分分心，讓眼前的世界湧進紙上的世界。」這個世界「總有一些灰暗的，黏滯的東西，逐漸圍攏過來，環繞在事物周圍，令事情失去光彩」，在地鐵紛紛擾擾的車廂中，「香煙廣告企圖左右你的看法」；在計程車裏，「忍受着早晨節目主持人對人生和愛情一些定型的見解」；甚至關於英詩，「我們這一代一開始就接受了艾略特對城市的看法」……「車在太子站停下，一下子湧上來滿車的人」，這句話，文中就出現了三次，在地鐵封閉的車廂裏，每一個站都差不多，都會湧進一車的人，正是不斷複製的縮影。但作者認為「生長在不同的背景之下，有自己的生命，需要找出自己的看法」，不應該複製他人的說法，抗衡廣告洗腦式的宣傳，拒絕被膚淺的見解定型，從傳統的看法以外尋找個人的聲音，別老是背誦老師抄下的模範答案……不只是衝着那個努力記誦英文筆記、「沮喪地發芽」的「年輕的

靈魂」而發，也應該是對他的學生、甚至是對讀者的寄望。

甚麼是讀一首詩應有的態度？作者認為「總是需要緩慢地仔細地反覆地看，然後你逐漸感到開朗一點、舒暢一點，好像在沒有空間的地方開闢了一個空間」。我們的社會是如此偏狹，空間是如此有限，但詩人把美好的詩留下來，有些詩本來是有生命的，「本來就可以是包容一切、撫慰一切，承托一切的一隻手掌」，我們要慢慢咀嚼，才能捕捉到詩中「輕柔的感覺」，才有個人深切的體會，才能在沒有空間的地方開闢空間，然後把真切的感受告訴他人，才是重要的。這何嘗不是求知與做人應有的態度呢？